

证券代码：832699

证券简称：南华工业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武汉南华工业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14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699	南华工业	2023年12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机制，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8日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顺利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办理回购股份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宜：

1.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 如监管部门关于回购股份的规则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

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 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4. 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开立相关事宜；
5. 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
6. 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回购时机、价格和数量，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7. 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回购的终止事宜；
8. 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规定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本次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会议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出席本次会议；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

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受托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

3.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12月13日9：00-16：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五楼503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大学园路25号

联系电话：027—87926947 转 8507

传 真：027—87926957

联 系 人：徐飘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署的《武汉南华工业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武汉南华工业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8日